证券代码:000065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公告编号:2015-047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10月21日起开始停牌。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各项工作,进一步细化、完善本次交易具体方案涉及的相关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关规定,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28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15-151
债券代码:112087 债券简称:12中富01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全部兑付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2年5月28日发行了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5.9亿元,票面利率为5.28%,本期债券于2015年5月28日到期。

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支付 了2014年5月28日至 2015年5月27日期间的利息人民币3,115.2万元,以及本金20,650万元,占本期债券总额的35%,公司在到期日未能足额兑付本金。详情请见2015年5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兑付利息及无法按时足额兑付本金的进展公告》。

本期债券逾期5个月(2015年5月28日-2015年10月27日),逾期利率为年化利率9%。2015年10月27日,公司兑付了全部剩余本金38,350万元及2015年5月28日至2015年10月27日期间的逾期利息1,438.13万元,本期债券全部兑付完毕。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15-1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中证报价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处置中证报价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外转让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报价)5000万股权,转让价格不得低于原认购价格,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置该股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发布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关于转让所持中证报价股权的公告》。2015年10月26日,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正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一、股权转让事宜概述

(一)交易各方当事人

转让方: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公司在中证报价拥有的0.66%股权(5000万股)。

(三)其他事项

公司转让中证报价股份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二、股权受让方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企业性质:混合所有制

(三)注册地: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四)主要办公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广场A座37楼

(五)法定代表人:余磊

(六)注册资本:4,662,000,000元人民币

(七)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00000055793

(八)主营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范围与期限内经营);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凭许可证在核定范围及期限内经营)

(九)截至目前,天风证券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636,652,755	13.66%
2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523,144,259	11.22%
3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9,359,724	11.14%
4	陕西大德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9,410,093	4.92%
5	宁波信达天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000,000	4.50%
6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4.29%
7	苏州建丰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4,000,000	3.95%
8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168,322	3.22%
9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8,328,162	3.18%
10	武汉恒建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0,732,645	3.02%
合计		2,941,795,960	63.10%

(十)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天风证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总资产	1,605,294.83
负债合计	1,230,502.01
股东权益合计	374,792.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97,229.57

2、合并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营业收入	111,216.96
营业利润	27,898.09
利润总额	28,039.93
净利润	21,610.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74.62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9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14.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01.0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291.90

三、中证报价基本情况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2月27日成立,2015年2月10日更名改制,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并由中国证券业协会按照市场化原则管理的金融机构。中证报价的经营范围是:提供以非公开募集方式设立产品的报价、发行与转让服务;提供证券公司柜台市场、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等私募市场的信息和交易联网服务,并开展相关业务合作;提供以非公开募集方式设立产品的登记结算和担保品第三方管理等服务;管理和公布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报价系统)相关信息,提供私募市场的监测、统计分析服务;制定报价系统业务规则,对其参与人和信息披露义务人进行监督管理,进行私募市场和私募业务的开发、推广、研究、调查与咨询;建设和维护报价系统的技术支持系统;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授权和证监会依法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证报价发起人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3月,中证报价实施增资扩股,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70家投资者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注册资本增至7,550,244,469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中证报价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2,207,529,825.36元,负债总额157,785,355.85元,净资产2,049,744,469.51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4,139,695.82元。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鉴于甲方在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合法拥有0.66%股权(5000万股),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标的公司全部股权。

(二)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人民币51000000.00元(大写:伍仟壹佰万元整)将其在标的公司拥有的0.66%股权(5000万股)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三)乙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与甲方就全部股权转让款以货币形式完成交割。

(四)甲乙双方同意办理与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手续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后,双方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六)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不再享有转让部分股权所对应的标的公司股东权利同时不再履行该部分股东义务。

(七)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享有标的公司持股部分的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包括以甲方名义签署相关文件。

五、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可实现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公司有效控制和降低投资、经营风险,本项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交易的受让方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公司董事会认为其拥有收购该项股权的支付能力,公司不存在股权转让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休假事项的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李一鸣女士自2015年10月28日起休产假,拟于2016年4月11日回岗履职。李一鸣女士休假期间,其管理的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相关职责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董瑞倩女士履行。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16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10月27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万达信息”(股票代码:300168)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5-047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5】340号),获准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监会令【2015】第113号)等有关规定,本期债券符合转让条件。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20亿元,期限为1年期,票面利率4.00%,已于2015年10月16日完成认购缴款,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划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债券认购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本期债券(第一期)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如下:

1、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5金控01”,债券代码为“118377”。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20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1年。

4、债券票面利率:4.00%。

5、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6、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7、发行首日:2015年10月15日。

8、起息日:2015年10月15日。

9、利息登记日:本期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1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率(最后一期含本金)。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10月1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16年10月15日。

12、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5年10月15日至2016年10月14日。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16年10月1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5、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6、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代销机构公告

根据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经北证”)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10月28日起,投资者可在中经北证的销售网点和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北信瑞丰宜投宝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A、B(000871,000872)、北信瑞丰现金添利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A、B(000981、000982)、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基金代码:000744、000745)、北信瑞丰无限互联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86)、北信瑞丰健康生活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56)、北信瑞丰平安中国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54)、北信瑞丰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66)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1) 代销机构信息:

名称: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1层

法定代表人:徐福星

联系人:徐娜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030

中经北证网站:http://www.bzfunds.com/

2)本公司联系方式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61-7297

本公司网站:www.bxrfund.com

3)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务表现的保证。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8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德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杜斌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德军
任职日期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9年7月至2013年5月,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研究所医药研究员,2013年6月加入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公司研究开发部高级研究员、专户理财部投资经理等职。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京东官方旗舰店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京东官方旗舰店申购旗下部分基金所适用的费率开展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个人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期间

2015年10月28日 15:00 至2015年10月29日 15:00

三、业务办理网址

在“京东金融”(网址:http://jr.jd.com)检索“富国基金官方旗舰店”。

四、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1010	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京东官方旗舰店申购上述适用基金,申购费率调整为0。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和转换业务等所产生的基金手续费。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相关网址进行咨询,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浦发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0月28日起通过浦发银行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广发逆向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47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118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0119

投资者可在浦发银行的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等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浦发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同时,经浦发银行和本公司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0月28日起,对通过浦发银行申购上述指定基金的实施费率优惠,费率优惠的措施以浦发银行的安排为准。

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投资者可到浦发银行代销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元,具体办理事宜请以浦发银行的安排为准。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泓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69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0月2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0月29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0月29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1)限制金额大于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扣款日为2015年10月29日。

(2)T 日15:00 之后的业务申请视作T+1 日申请处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单笔或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交易,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

(2)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不超过100万元(含1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投资者若有疑问,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ongde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热线(4009-100-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0元时,华安创业板50份额(场内简称:创业50,基础份额,基金代码:160420)、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场内简称:创业股A,基金代码:150303)、华安创业板50B份额(场内简称:创业股B,基金代码:15030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5年10月27日,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华安创业板50B份额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华安创业板50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本基金华安创业板50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相应地,华安创业板50B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四、华安创业板50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华安创业板50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华安创业板50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华安创业板50份额的情况,因此华安创业板50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华安创业板50份额、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创业股A与创业股B的上市交易和华安创业板50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或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50099。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华安宏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宏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宏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40005	
基金交易代码	040005(前端)	041005(后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春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翁启森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王春			
任职日期	2015年10月2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4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投资策略部主管;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权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兼权益投资部研究主管;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基金经理、首席策略分析师及策略与金融工程总监。2015年5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40003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4月9日	2009年9月1日
	540003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年7月21日	2015年5月23日
	540002	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3年12月28日	2015年5月23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2)翁启森先生继续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与王春先生共同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为使持有长期停牌股票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更好的维护持有人利益,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0月26日起对旗下基金(ETF基金除外)所持有的航天信息(股票代码:600271)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在确定指数时采用中证协S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官方京东店开展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本公司决定在优惠活动期间,对通过本公司官方京东店认购旗下指定基金的投资者实施认购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个人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开通时间

2015年11月2 日09:30至2015年11月25日15:00

三、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华安安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905

四、认购费率优惠

2015年11月2日09:30至2015年11月25日15:00,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官方京东店认购上述适用基金,优惠后的认购费率为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huaan.com.cn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8850099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邮箱:service@huaan.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了解投资基金产品的业务规则和风险收益特征(可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查阅:http://www.huaan.com.cn),从而选择合适的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在本公司官方京东店开户、交易前,应认真阅读有关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40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0月2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0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0月29日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单位:元)	3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5年10月29日起暂停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A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09	04001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金额应不超过300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金额超过3000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在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日期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8日